



【书里书外】

引领风气的人学试题

□薛原

历史学家何兹全在《北大生活》一文里说,当年北大入学考试难,但进校以后学期年考试都是很松的,上课也很松。在他记忆里,只有一年级时曾查过堂,过后就没有查堂的记忆。“有的课,为凑足学分而选,却很少去听课。”1931—1932年左右,是他刚入学的一年,查堂还是比较严格的,教室座位都有座位号,学生按号入座,查堂的人,对座位号空着的就打旷课。在何兹全的记忆里,这种制度严格执行的时间并不长,不久就没有查堂的印象了。当年何兹全就读史学系的班里有26人,属于人数多的专业,而有的系一个班只有几个人,有的课程只有一两个人听课,少的还有一个学生听课的。

何兹全感叹当年北大入学考试难,到底难到什么程度呢?他是1931—1932年左右入学北大的,看一下他入学前后的北大答卷又是如何?

翻阅《为国选士:老北大入学试题(1917—1948)》,可以看到从1917年一直到1948年间的北大历年各个门类的入学试题。这些老试题,虽然已经远离了我们今天的生活,但试题字里行间所透露的那些陈年气息,依然值得我们再三品读。

例如1932年北京大学文法学院的国文试题,共五道大题:

一、把这首诗译成白话散文(自加新式标点符号)

……(这首诗就是杜甫的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)

二、下列各书是谁做的或编的?

《文史通义》《后汉书》《论衡》《说文解字》《日知录》《说苑》《红楼梦》《方言》《文选》《三国志》

三、什么是“四书五经”?什么叫做“四部”?什么是“三通”?”唐宋八大家”是谁?

四、试举五部秦以前的书。

五、试举出下列各句中的“之”字在文法上的区别:

1.学而时习之

2.先生将何之

3.之二虫又何知

4.南宫绦之妻之姑之丧

1932年北京大学理学院的入学国文试题则是一段文言文,考题就是把这篇文章译成白话文并自己加上新式标点符号。这段文字如下:

“今有一人·入人园圃·窃其桃李·众闻则非之……”(这段文言文出自《墨子·非攻》)

何兹全说老北大入学考试难,从1932年的北大国文试题的内容看,在当时应该是属于拔尖筛选。

再看北京大学1932年入学试题的地理卷内容,共三道大题,注明了任选二题:

一、试述中国重要的产棉的地方和中国棉织业的概况。国人所用棉织的衣料,除国产外,以何国的出品为多?宜用什么方法以挽回漏卮?

二、试就下列名词作简单的叙述:

(A)安东 (B)虎门 (C)庙行镇 (D)广九 (E)洛桑(Lausanne) (F)凡赛尔(Versailles)

三、(A)试述亚洲东部和东南部人口稠密的原因。

(B)试述比利时人口稠密的原因。

这样的试题唤醒了我对地理学消逝殆尽的求知欲或说学习的兴趣。如果让我从这三道大题里选两道,我会选一和三,当然这是用我今天的眼光和认知。而在距离这个试卷过去50年的1982年,也就是我高中毕业参加高考时,对地理学的兴趣早已经被死记硬背的地理考试消磨得无影无踪。

何兹全回忆当年他初入北大时说,他在校的时期,北大的“偷听生”很多。当时的北大还在红楼,附近住着很多不是北大的学生,他们喜欢上什么课,就按时去上课,没有人管。这些学生虽然不是北大的正式生,却听课认真,学习也认真。而且一般这样的学生岁数也比正式生大,也有了社会经验,对社会对学科的理解能力强,分析能力也强,往往学得很好。当时在北大就流传着这样的话:“正式生不如旁听生,旁听生不如偷读生。”何兹全解释说,旁听生是指没有选这个课的北大学生,而偷听生则指根本不是北大的学生。关于偷听生,何兹全还讲述了一则胡适的逸事:有一次胡适在课堂上问:“你们哪位是偷听生?没关系,能来偷听更是好学之士。我只希望你们给我一个名字,是我班上的学生。”

何兹全在写回忆北大生活时,刚读了张中行的《负暄琐话》和《负暄续话》,才发现原来张中行和他是北大同年,只不过张中行在中文系,而他在史学系。张中行在《红楼点滴一》里说,他刚入学时,首先感到奇怪的就是同学间的隔膜,同坐一堂,摩肩接踵,却很少交谈,甚至相视而笑的情况也很少。常有这样的情况:一个学期上课常常在一起,比如说十几个人吧,其中哪些是选课的,哪些是旁听的,他都不知道……张先生说的这些现象,何兹全都有相似的感受。

张中行在《负暄琐话》里还谈到,抗战胜利后,他曾到北大听过梁思成教授中国建筑史的课。学期终了,梁思成对着学生们说,课讲完了,诸位说说怎么考法?听课的近20人,没有一个接话的。梁先生似乎恍然大悟,于是说:“那就先看看有几位是选课的吧,请选课的举手。”结果没一人举手。梁先生笑了说:“原来诸位都是旁听的,谢谢诸位捧场。”说着,向着台下作一个大揖。张中行说他课后走出来,觉得北大未改旧家风。

“老北大的入学考试,往往是由第一流的学者命题,衔接了中学教育与高等教育,对青年学识所提出的要求,以及灌注其中的思想理念,无疑是引领风气的。”用《为国选士》主编的话说,汇编出版这样一本老北大的老卷子,不仅仅是提供一些史料,也未尝不希望能给今日的教育者作一参考。

穿越时光的尘埃,这些泛黄的试题与斑驳的记忆,勾勒出老北大独特的学术生态。严苛的入门遴选如金石相击,锻造着入室的资格;而一旦登堂入室,弥漫的却是“从吾所好”的悠然气息。查堂之制渐隐,非为懈怠,实乃对求学本心的笃信——学问之道,贵在自觉,岂在绳墨?偷听生穿梭于讲席之间,更映衬出知识殿堂的开放襟怀。当教授不拘于名册,学子不囿于课堂,一种无形的精神便悄然滋长。这非制度的松弛,而是对“士”之精神与学术真谛的至高礼敬。“教育者,养成人格之事业也。使仅仅灌注知识、练习技能之作用,而不贯之以理想,则是机械之教育,非所以施于人类也”,蔡元培先生的箴言,于此找到了最生动的注脚。它如幽谷兰香,穿越时空,提醒着人们:教育之根本,在于点燃心灯,照亮求索之路,而非仅作知识的仓库。

【文艺观澜】

他们都有一颗金子般的心

□阿探

在当代文学版图上,王方晨的小说如水墨长卷,在传统与现代激荡中徐徐展开一幅幅精神突围的纵深图景。他的短篇新作《快雪时晴》,以书法家老竹“空书”为核心精神意象,将个体命运与时代洪流融汇为文化解构与重构的清流,重塑重振了艺术人生及情感的本源性内涵。

王羲之的《快雪时晴帖》是小说的核心意象,是多变多义、确定与不确定合体以及可以无限延展、回弹的艺术意蕴空间。“快雪时晴”以自然之变,映照着老竹恋爱与婚姻的骤变、起伏;“快雪时晴”是艺术与情感的境界,映衬着老竹心灵笃定与结晶,是克制的温情与微妙心境定格;“快雪时晴”是人生境遇的隐喻,是对宁静人生的无限向往;“快雪时晴”是彼岸灯火,亦是艺术与情感复归化境的抵达。老竹的生命,正是传统生命之“克己慎独守心明性”的人生践行。他放弃了书法艺术变现的追逐,坚守了艺术与情感的本心本性,最终抵达不见笔墨的“空书”化境。

小说轻盈而进的叙事,构建了时代猛进中传统与现代激荡的整体性精神隐喻。

老竹的“空书”,是物态书法的退场,亦是以气驭墨的文人精神的凛然矗立。老竹弃绝笔墨,将毕生孜孜以求的书法,化为广场上如入无人之境的空中书写时,所昭示的不仅是传统文脉的坚韧根性,更是永葆文人精神的知识分子理性优雅而洒脱的抵御。时代演进在文本里,退守为老竹坚守不变的背景。一如他拒绝调入文化馆工作,他也拒绝了大型展览,宁愿选择与菊相伴的宁静日子。

知音难求的时候,爱情是照见人性人心的棱镜。王方晨缘着古圣贤精神世界的无垠与神思共感,在知音难觅中构建了罕有的老琴师阮阿庆的人间会心。

阮阿庆对于文本而言,是一个基石性人物,是他山之玉,他破防了老竹冰封的心田。他更是小梅与老竹人海中彼此找见对方的人海灯塔,他的琴弦拨动亦是老竹书法艺术的镜鉴。这对老“知音”的相遇绝非偶然,两人空书空弹的倾情相和,以及菊与小梅的平淡语言及不为人所理解的点滴行为等等,都是人物心灵动影的定格。小说近乎白描的叙事,意在为人物画魂。无笔无墨之空书,无琴无弦之空弹,既是艺术化境的呈现,亦是老竹与阮阿庆艺术人生的化成。

老竹、阮阿庆、小梅构成的叙事三角,既是情感纠葛的载体,亦是大时代背景下文化转型的缩影。小梅的归来,无异于一场迟暮的春雪。这个世俗女子在岁月磨蚀中最终以珍珠的质地回归,如同当年款款而来的笑吟吟的“我来看看字”。她在拍卖会上高价购回老竹旧作,不是经

济优渥的完胜,而是真爱历经岁月打磨的觉醒。她最终读懂了老竹,那颗飘逸在空中书写的金子之心。作者让小梅最世俗的回归腾升为最诗意的心灵救赎,正如雪地里融化的字迹,在春天里重获新生。

菊之报恩式结合,完成了生命从物态层面向纯粹精神空间的升华。“你写你的字”,是菊对老竹生命存在方式的理解与接纳。菊的汲水、整理笔墨,是对老竹艺术世界的共建与呵护。在老竹生命中,菊生则与其“纸墨共生”,亡则与其精神共生。菊的逝去,是人间最凄美的生命顿悟。

这个用生命全部寄望汲水洗墨的女人,把对早夭孩子的全部爱转化为对老竹的守护,她用十五年光阴将报恩化为对纯粹艺术的守护。她说出“要好好活。我是不能了……”,不是人世遗憾的叹息,而是参透生死的顿悟,亦是对短暂人生的莫大满足。她的离去与老竹折笔尽墨,是王方晨暗自蓄力的叙事灵飞——死亡不是生命的终点,而是将生命能量植入书法艺术的化境抵达。

小说叙事最终表明,真正的艺术与爱情存在于超越形式的精神共振中,永远是一种心之力。艺术真谛不在于形之存在,而在于魂之真及飘逸。阮阿庆琴弦的崩断与重生,则完成了艺术生命的跨时空精神性传递。

留白是王方晨小说的叙事特质体现,真正的爱情与艺术在于会心,无须任何解释。王方晨极简了老竹与小梅重逢后的对话,让“手牵手”与空书达成人间默契。显然,王方晨以“留白”的空灵阻击了情感泛滥,揭示了真正的理解是对彼此精神空间的尊重与给予。老竹情感世俗意义的“不圆满”,更是对才子佳人是圆满期待的彻底解构,确立的是给予艺术生态环境的新陪伴模式(菊的陪伴),更是确立以小梅最终对老竹书法价值的充分理解的爱情最高形态——接纳对方精神世界。

王方晨优化升华了爱情的核心——“知己”精髓的现代性书写,让爱情最终凝结为确认个体的精神存在。

《快雪时晴》将书法从案头艺术转化为公共空间的行为艺术;小说打破了古典笔记体与现代小说的界限,创造“空书体”的逸飞文体范式。小说书写的是文人心中的一种理想,一种坚守,乃至一场精神驰骋。小说以不变最终击溃了千变万变的骤变,包括菊与小梅,经历磨难与岁月磨蚀,她们骨子里的本质没有变,而是愈加纯澈。菊和小梅的出现是一缕光,她们照亮了老竹的人生,让人文主义者的坚持回归了本真意义。

他们都有一颗金子般的心!王方晨借着王羲之的诗意图,大象无形地给出答案:真正的文明,永远生长在现实土壤与理想星空的连接之处,根植于孤勇者的孤独中。